

关于申请审批《东北油气分公司长岭断陷聚宝山地区开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的请示

吉林省生态环境厅：

根据国务院 682 号令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和《环境影响评价法》的规定，我单位委托吉林省正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承担《东北油气分公司长岭断陷聚宝山地区开发建设项目》的环境影响评价工作，现环境影响报告书已编制完成。现呈报，请贵厅安排审批。

特此请示。

附件：《东北油气分公司长岭断陷聚宝山地区开发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》

（联系人：刘吉庆 电话：13844872929）

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东北油气分公司



2025 年 4 月 22 日